川警院政〔2020〕11号

**四川司法警官职业学院**

**关于张杰等12名同志人民警察警衔**

**授予和晋升的通知**

院属各部门：

根据《四川省司法厅关于授予陈浩等430名同志晋升吴梦溪等373名同志人民警察警衔的命令》（川司衔令〔2019〕8号）和《司法部关于授予和晋升王东等980名同志人民警察警衔的命令》（司衔令字〔2020〕5号），现将学院12名同志人民警察警衔授予和晋升情况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授予以下1名同志为专业技术二级警司警衔**

张 杰 起算时间为2018年9月

**二、授予以下1名同志为三级警司警衔**

潘 望 起算时间为2019年6月

**三、晋升以下2名同志为一级警督警衔**

郎吉泽仁 起算时间为2019年8月

张 彤 起算时间为2019年7月

**四、晋升以下1名同志为专业技术一级警督警衔**

王 征 起算时间为2019年7月

**五、晋升以下1名同志为二级警督警衔**

黄通勇 起算时间为2019年9月

**六、晋升以下1名同志为专业技术二级警督警衔**

郑莲霞 起算时间为2019年9月

**七、晋升以下3名同志为专业技术三级警督警衔**

娜母卓 起算时间为2019年6月

张 璐 起算时间为2019年6月

刘夕媛 起算时间为2019年6月

**八、晋升以下2名同志为一级警司警衔**

蒋滢滢 起算时间为2019年8月

杨懿鹏 起算时间为2019年7月

四川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政治部

2020年5月12日

四川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办公室 2020年5月12日印

（共印5份）